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鉴于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2021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4月1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20万股；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除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其余3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对应的103.8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2.0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合计132.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尚未办理完毕；公司在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仍为243,140,000元，股份总数为243,140,000股。前述合计13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在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将从243,140,000元变更为241,820,000元，股份总数从243,140,000股变更为241,820,000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

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申报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
- 2、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 168 号
- 3、联系人：证券部
- 4、联系电话：0591-83961565
- 5、传真：0591-83995659
- 6、邮箱：603615@chahua.jj.com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12日